

「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第6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05年7月28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

地點：國家發展委員會寶慶辦公區610會議室

主席：陳召集人建仁 紀錄：行政院年金改革辦公室

出席：林副召集人兼執行長萬億

馮委員世寬(李喜明代)	周委員弘憲
潘委員文忠(林騰蛟代)	郭委員芳煜(郭國文代)
曹委員啟鴻(廖碧英代)	林委員奏延(呂寶靜代)
施委員能傑(張念中代)	吳委員其樑(吳斯懷代)
黃委員臺生	張委員美英
魏委員木樹	李委員來希
吳委員美鳳	吳委員忠泰
劉委員侑學	劉委員亞平(彭如玉代)
莊委員爵安(戴國榮代)	蔡委員明鎮(張鈺明代)
孫委員友聯(白正憲代)	何委員語
賴委員榮坤	蕭委員景田(林敏華代)
黃委員一成	楊委員芳婉
鄭委員清霞	葉委員大華
褚委員映汝	王委員榮璋
黃委員錦堂	馮委員光遠
李委員安妮	郭委員明政
邵委員靄如	傅委員從喜
呂委員建德	李委員翔宙

列席：教育部李處長秉洲、呂科長易芝、李專員璟倫；國防部陳司長正棋、薛中校勝吉、謝中校明峰、陳中校思

穎；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退除給付處王處長德本、羅科長馬可；臺銀人壽軍人保險處丁經理翠菁、賴科長一豪；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楊參議筱雲、陳科長嘉琦、陳科員佳奴

壹、召集人陳副總統報告出席人數，並宣布開會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李主任委員翔宙，業奉總統核示增聘為本委員會委員，故本(第6)次會議應出席人數38人，實際出席委員38人(含代理12人)，已達法定開會人數。

貳、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一、本次會議有4項報告案，3項討論案，報告案除確認前(第5)次會議紀錄外，分別為前次會議委員所提對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制度意見之說明、國防部報告軍人保險制度、軍人退撫制度等3案。討論案因於第4次及前(第5)次會議未及討論，順延至本次會議討論。

二、有關報告事項第二案係教育部對前次會議委員針對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制度報告的提問回應，報告結束後除由該部林次長騰蛟補充說明外，不再開放問答，以節省會議時間，各委員若對該部報告仍有疑問，可於會後以書面提出或在本次會議口頭提出，都將由該部提供書面答覆並公布於官網。

三、另外先補充說明如下：

(一)前次會議中有委員建議向總統報告軍職人員退伍制度所面臨問題一事，總統已於國防軍事會談中請國防部向其說明，這部分總統相當關心，今

日亦可藉由國防部報告了解相關問題。

- (二)第3次會議有何語委員、李安妮委員、郭明政委員、葉長明代理委員及彭如玉代理委員所提問題，財政部已經提出書面回應說明；前次會議有郭明政委員、彭如玉代理委員、吳忠泰委員、王榮璋委員、葉長明代理委員、吳美鳳委員、張美英委員、葉大華委員及何語委員，對於公立學校教育人員退休制度及私立學校退撫儲金所提問題，教育部亦已提出書面回應說明。謝謝財政部及教育部在極短時間內提出補充說明；其相關書面資料已寄送各委員並公布於官網，各委員如仍有其他疑問，可再提出並由該二部再補充說明。
- (三)下週要進行報告的勞保及勞退報告資料，已寄送給各委員並公布於官網，接下來還有農保、國民年金保險、法官退養金制度、政務人員退職制度，以及葉長明代理委員就軍公教人員退撫新制實施時之過渡措施等5次報告，都將儘量於2週前提供予委員參閱，以利會議之討論。

參、報告事項

一、年金改革辦公室提請「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決定：前次會議紀錄確認。

二、教育部報告「委員所提對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制度意見之說明」

決定：

本報告案是回應前次會議各委員對教育部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制度報告的提問，本次會議不再進行問

答，各委員若仍有疑問，請儘量以書面提出意見，亦可於會議中口頭提出，但均不進行回應，由教育部會後再提供書面回應說明並公布於官網。

三、國防部報告「軍人保險制度及軍人退撫制度」

決定：

- (一)有關報告事項第三案及第四案，待國防部一起報告完畢後，再開放委員提問。
- (二)關於王榮璋委員提及 84 年到 86 年軍公教人員退撫制度改制前後的情況，已安排於 8 月 25 日第 10 次會議請葉長明代理委員報告，同時將請銓敘部列席，就當年改制前後做更詳細說明。至於軍人部分由國防部進行說明。
- (三)關於李安妮委員建議各年金制度主管機關於呈現相關數據時，能依照國家發展委員會 103 或 104 年度老年經濟安全專刊報告的方式呈現部分，請李委員協助提供書面意見，交由年金改革辦公室轉請各年金主管機關提供補充資料，並使各年金制度相關資料之呈現更為清晰及圖像化。
- (四)關於褚映汝委員提到年輕世代工作上面臨的困境、對生涯規劃的焦慮等部分，可考慮於未來討論過程中，適時請青年代表來報告，以了解不同世代間的差異及其想法與觀點。
- (五)因委員發言踴躍致本次會議已延長 1 小時，爰有關委員今日提出之問題，請國防部會後提供書面補充資料交由年金改革辦公室寄送各委員參考並公布於官網。

肆、討論事項

- 一、案由一：國家年金改革之目標、原則及方向，提請討論(提案人：何語委員、劉亞平委員、曾昭媛代理委員(發言意見)、陳秀惠代理委員(發言意見))
- 二、案由二：建請修正「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四點之『本會每週開會一次』修改為『本會每二週開會一次』(提案人：劉亞平委員)
- 三、案由三：為了扭轉老年經濟安全的性別不平等現況，年金改革的願景與格局，必須同步考量照顧政策、勞動政策、與租稅改革，爰請各主管機關報告13項年金制度相關之性別影響評估及性別統計分析，並針對「老年經濟安全保障之多元性別正義」提出全盤性的短中長程計畫，擬訂各階段之政策目標、解決方針及具體措施，以建構基礎年金制度、進行租稅改革、提升照顧公共化服務量能、消除勞動職場性別歧視、補強社會安全網所未能涵蓋保障之處(提案人：曾昭媛代理委員)

決議：上開3項討論事項，均於下(第7)次會議列入議程討論。

伍、臨時動議

陸、召集人結語

- 一、感謝各位委員今天出席會議，並提供寶貴意見，本次教育部回應說明及國防部就軍人保險與退撫制度報告，各委員提供眾多意見，請教育部及國防部於會後提出補充資料，由年金改革辦公室統一寄送各委員參考，並公布於官網。
- 二、財政部已綜整回應各委員提問，該份資料已寄送各

委員，並公布於官網第3次委員會議項下；銓敘部對第4次會議及教育部對前(第5)次會議委員提問的補充書面資料，均已公布於官網，委員如仍有其他問題，請交給年金改革辦公室，由教育部再以書面回復並將資料上網。下(第7)次會議請勞動部報告勞工保險及退休制度，該部所擬簡報已於2天前(7月26日)先行寄送給各位委員，希望各委員事先詳細閱讀，以利討論。上述簡報亦同步公布於官網，如報告有再微調或更新將再次寄送，民眾亦可上網瀏覽或下載閱讀。另外農委會及衛福部等報告亦已完成，俟年金改革辦公室檢視無誤後，即儘速寄送各委員參閱並公布於官網，報告微調或更新數據亦同。

三、為利下次議程安排，各位委員若有提案，請於8月2日(星期二)下班前寄送年金改革辦公室，將會於第7次(8月4日)會議列表，提報會議討論。

四、李安妮委員所提數據呈現方式，請李委員於會後協助提供書面資料並指導相關數據圖表呈現方式。在所有年金改革大幅透明公開並經充分討論下，如何使國家能永續、彼此如何互相尊重，以使年金制度能持續下去，是很重要的；此外，不同職業別間，如何取得大家都認同的方案，這更為重要。

柒、宣布散會（下午5時40分）